

证券代码：002658

证券简称：雪迪龙

公告号：2015-066

北京雪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设立环保大数据合资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北京雪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雪迪龙”或“本公司”）于2015年9月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环保大数据合资公司的议案》，会议同意本公司与中电投远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远达”，证券代码：600292）、重庆市南岸科技创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南岸科技”）、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新环境”，证券代码：002573）和重庆市环保产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重庆智慧思特环保大数据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注册为准，以下简称“合资公司”）。

合资公司总投资为人民币5000万元，首期出资为2000万元，其余资金将于2016年6月18日出资到位。其中雪迪龙出资750万元，中电远达出资2000万元，南岸科技、清新环境、重庆市环保产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各出资750万元。

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此次使用自有资金金额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共同投资方基本情况

1、名称：中电投远达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重庆市北部新区黄环北路10号1幢

法定代表人：刘艺

注册资本：60062.8377万元人民币

执照号码：500000000008051

经营范围：废气、废水、固废治理，对节能减排项目进行投资，节能环保技术研发、转让及咨询服务，节能环保产品制造、销售，节能减排工程项目管理。（以上经营范围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从事经营；法律、法规限制的，取得相关许可或审批后，方可从事经营）

2、名称：重庆市南岸科技创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重庆市南岸区茶园新区世纪大道99号

法定代表人：徐豪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执照号码：500902000039818

经营范围：引进培育科技型企业；组织科技开发、开展科技服务和科技咨询；承接会议、会展；房屋租赁。（国家禁止经营的除外，应经审批的未获得审批前不得经营）。

3、名称：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八里庄路69号人民政协报大厦10层

法定代表人：张开元

注册资本：106,560万元人民币

执照号码：110000003251848

经营范围：环境污染治理设施运营（环境污染治理设施运营资质证书）；承包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对外承包工程资格证书）；大气污染治理、水污染治理、固体废物污染治理、节能领域、资源综合利用领域的投资与资产管理、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服务；环境污染治理工程设计；销售环境污染治理专用设备及材料、机械设备、化工产品（不含一类易制毒化学品及危险化学品）；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技术咨询；技

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领取本执照后，应到区县商务委备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4、名称：重庆市环保产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重庆市渝中区民族路188号第18层6单元-1

法定代表人：叶静涛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人民币

执照号码：500103007972341

经营范围：环保工程设计、施工；环保设备运营管理；环保工程监理；环境监测；石漠化综合治理；合同能源管理；节能技术咨询；从事建筑相关业务（取得相关行政许可后方可执业）；利用自有资金对外投资（不得从事银行、证券、保险等需要取得许可或审批的金融业务；不含证券、期货等国家有专项规定的投资咨询业务；不得发行、销售金融产品；不得向社会公众发放借款；不得为未经许可的金融活动提供宣传、推介、营销等）；环保技术的开发、咨询、服务、转让；环保设备及器材的销售。（以上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审批而未获审批前不得经营）

雪迪龙与以上四个共同投资方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合资公司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重庆智慧思特环保大数据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注册为准）

2、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3、经营范围：开展环保数据咨询与分析、数据交互与交易、环境公众信息服务等业务。

4、合资公司出资方式及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 出资 额	出资 比例	出资 方式	缴纳出资时间			
				首期		第二期	
				缴纳 数额	缴纳 时间	缴纳 数额	缴纳 时间
中电投远达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0 万元	40%	货币	800 万元	2015年10 月18日	1200 万元	2016年6 月18日

重庆市南岸科技创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750万元	15%	货币	300万元	2015年10月18日	450万元	2016年6月18日
北京雪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50万元	15%	货币	300万元	2015年10月18日	450万元	2016年6月18日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750万元	15%	货币	300万元	2015年10月18日	450万元	2016年6月18日
重庆市环保产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50万元	15%	货币	300万元	2015年10月18日	450万元	2016年6月18日
合计认缴金额（注册金额）	5000万元	100%		2000万元		3000万元	

5、合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

合资公司设股东会，股东会为合资公司最高权力机构，按公司法及合资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

合资公司设董事会，由七名董事组成。中电远达提名两名董事候选人，其他各方各提名一名董事候选人，设一名职工董事，董事长由中电远达提名的董事出任。董事任期每届三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公司设监事会，由三人组成，设主席一人。监事任期每届为三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兼任监事。监事按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

公司设总经理一名，设财务负责人一名，总理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者解聘。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按公司章程规定行使职权。

6、合资公司的主要业务介绍

合资公司成立后，主要开展环保数据咨询与分析、数据交互与交易、环境公众信息服务等业务，向政府、企业、公众等提供污染排放监测数据服务和大气环境质量监测数据服务，并在此基础上通过数据挖掘提供数据增值服务等。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对外投资的背景、目的及对公司的主要影响

随着环境压力日渐增大、公众对环境质量的关注度和参与度明显提升，促使政府对环境监管的要求不断提高。政府既要负责环境问题的监督管理，又要负责监管相关监测设备投资、运维，这就需要专业的第三方环保公司参与进来，以支持政府有效发挥监管职能。

近年来，国家陆续颁布了《关于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的指导意见》、《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关于推进环境监测服务社会化的指导意见》等，尤其2015年7月26日由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生态环境监测网络建设方案》，方案提出“加快生态环境监测信息传输网络与大数据平台建设，加强生态环境监测数据资源开发与应用，开展大数据关联分析，为生态环境保护决策、管理和执法提供数据支持……开放服务性监测市场，鼓励社会环境监测机构参与排污单位污染源自行监测、污染源自动监测设施运行维护、生态环境损害评估监测、环境影响评价现状监测、清洁生产审核、企事业单位自主调查等环境监测活动”。

一系列政策的出台必将促使环境问题由单一政府监管向全社会监督的方向延伸，环境监测监管系统建设和运维由以政府为主体向以第三方专业机构为主体进行转变，环保数据由传统的采集监管向数据深度挖掘、分析预测及综合利用转变。

合资各方在环保行业内经过多年的经营发展，在污染治理、环境监测、环保工程管理等诸多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经验，拥有丰富的人才资源、市场资源、产品资源和项目资源，为合资公司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平台。

合资公司的成立，将使得雪迪龙立足于一个更高的平台上，与合作伙伴共享资源，有助于雪迪龙快速拓展环境监测设备及环境信息化业务，有助于雪迪龙向“互联网+”快速拓展，符合雪迪龙致力于成为环境综合服务提供商的战略思路。该项投资预计可以实现较好的效益，为公司股东带来更大的回报。

2、存在的风险

2.1 市场风险

虽然前期经过较为充分的行业和市场调研，紧随环保政策及产业发展方向，对于该公司的主要业务范围、商业模式以及业务规模等方面也已经做出了一定的规划，但是，由于该合资公司将从事的是面向政府、企业及公众的智慧环保大数据服务类业务，其业务推进及商业模式将面临更多的挑战，需要合资各方不懈的尝试探索和反复实践，因此面临一定程度的市场风险。

2.2 管理风险

合资公司成立后，在人员配置、技术管理、业务运营、相关制度等都需要一个

建立和完善的过程。合资公司设立后能否快速完成各方面的顺利建设，能否实现健康高效的运营，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为控制风险，合作各方须全力支持合资公司做好运营管理工作，实现技术、市场、财务、人力资源等多层次的有效跟进、配合。

2.3 本次设立合资公司所需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投资金额较小，不会对雪迪龙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雪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九月八日